

股票代碼：5201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5 樓

電話：(02) 2528 - 1335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8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9~10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4~71
(一)公司沿革	14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4
(七)關係人交易	64~65

項	目	頁 次
(八)	質押之資產	6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十二)	其他	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7~71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6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70
	3.大陸投資資訊	68、71
(十四)	部門資訊	6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2~82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NO.21791070A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本期收入之認列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五。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軟硬體系統整合建置、維修、資訊網路傳輸等，其中軟硬體系統整合建置為主要營業收入，該項目之收入認列係採成本回收法，在已投入成本屬可收回之前提下，認列營業收入。透過正確累計各案件之投入成本，並對已投入成本之收回可能性，進行適當假設及評估，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完工案件之收入認列將涉及評估人員之主觀判斷，且直接影響收入認列金額。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軟硬體系統整合建置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收入認列之控制點測試，以確認其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 對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尚未完工之案件進行抽核，確認相關投入成本累計之正確性及已投入成本收回可能性評估之合理性。

二、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其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五(七)；其公允價值衡量之說明，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34 仟元，係轉投資無活絡市場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管理階層衡量公允價值係考量取得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淨值進行衡量，且評估被投資公司之計畫、績效、投資目標、管理之變動等，及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預期透過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獲利與收回投資款模式，進行衡量參考。因公允價值之採用涉及評估人員之主觀判斷、假設等，故本會計師認為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針對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評估程序。
-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該等股票公允價值衡量評估文件，並針對各項評估內容之合理性進行評估。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  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 素 琴

會計師：  
賴 家 裕

核准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4216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092 號

民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6,356	16	\$ 101,882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9,562	11	14,193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八	228,744	49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12,708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七)、八	—	—	156,554	37
1150	應收票據	六(八)	75	—	598	—
1170	應收帳款	六(八)	36,293	8	30,640	7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1	—	594	—
1310	存 貨	六(九)	—	—	164	1
1410	預付款項		1,496	—	1,52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268	—	1,5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7,693	87	307,695	72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5,734	8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	—	50,571	1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	—	41,431	10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978	—	3,96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11,820	2	9,93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9,290	2	8,694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326	1	4,40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7	—	87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615	13	119,868	28
	資 產 總 計		\$ 470,308	100	\$ 427,56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接次頁)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	六(十八)	20,444	4	—	—
2150	應付票據		67	—	59	—
2170	應付帳款		4,718	1	3,69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2,590	9	32,31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852	2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6,423	1	3,954	1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四)	—	—	26,120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48	—	66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642	17	66,808	16
25xx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553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6	—	26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13,500	3	14,046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079	3	14,309	3
2xxx	負債總計		96,721	20	81,117	19
3x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十六)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6,746	65	306,746	72
3200	資本公積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511	—	1,511	1
323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84	—	1,284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917	3	11,28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9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59,687	13	9,953	2
3400	其他權益		(7,558)	(1)	13,673	3
3xxx	權益總計		373,587	80	346,446	8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0,308	100	\$ 427,56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251,019	100	\$ 203,6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九、廿一)	114,380	(46)	(106,706)	(52)
5900	營業毛利		136,639	54	96,963	4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1,555)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5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6,804	54	95,408	4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0,881)	(9)	(20,115)	(10)
6200	管理費用		(38,639)	(15)	(30,409)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376)	(13)	(43,511)	(2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六(廿一)	(91,946)	(37)	(94,035)	(46)
6900	營業淨利		44,858	17	1,37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3,080)	(1)	(294)	—
7100	利息收入		2,929	1	2,087	1
7130	股利收入		3,972	2	3,680	2
7175	壞帳轉回利益		—	—	1,882	1
7190	其他收入		649	—	895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71	—	47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219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利益		—	—	1,560	1
7510	利息費用		—	—	(4)	—
7550	虧損性合約損失		(981)	—	—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	—	(3,607)	(2)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損失		(567)	—	—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19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12	2	5,479	2
7900	稅前淨利		48,770	19	6,852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7,294)	(2)	(507)	—
8200	本期淨利		41,476	17	6,345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3	—	(74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67)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	—	1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六(十六)	(67)	—	(7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六)	—	—	5,422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	—	13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03)	(1)	4,86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173	16	\$ 11,211	6
9750	每股盈餘(元)	六(十七)	\$	1.35	\$	0.21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5	\$	0.21
	稀釋每股盈餘		\$	1.35	\$	0.2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746	\$ 1,284	\$ 11,283	\$ 1,318	\$ 4,902	\$ (699)	\$ —	\$ 8,890	\$ (16,775)	\$ 316,949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78	(678)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6,345	—	—	—	—	6,345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16)	60	—	5,422	—	4,86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29	60	—	5,422	—	11,211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511	—	—	—	—	—	—	16,775	18,286
Z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6,746	\$ 2,795	\$ 11,283	\$ 1,996	\$ 9,953	\$ (639)	\$ —	\$ 14,312	\$ —	\$ 346,446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746	\$ 2,795	\$ 11,283	\$ 1,996	\$ 9,953	\$ (639)	\$ —	\$ 14,312	\$ —	\$ 346,446
A3	追溯適用影響數	—	—	—	—	15,503	—	(5,021)	(14,312)	—	(3,830)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06,746	2,795	11,283	1,996	25,456	(639)	(5,021)	—	—	342,616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4	—	(634)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202)	—	—	—	—	(9,202)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996)	1,996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41,476	—	—	—	—	41,476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5	(31)	(1,867)	—	—	(1,30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071	(31)	(1,867)	—	—	40,173
Z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6,746	\$ 2,795	\$ 11,917	\$ —	\$ 59,687	\$ (670)	\$ (6,888)	\$ —	\$ —	\$ 373,58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8,770	\$ 6,85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47	4,959
A20200	攤銷費用	645	1,12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50	(1,88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567	(1,560)
A20900	利息費用	—	4
A21200	利息收入	(2,929)	(2,087)
A21300	股利收入	(3,972)	(3,6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51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080	2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7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191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555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5)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35	(5,904)
A31125	合約資產	(3,640)	—
A31130	應收票據	523	(112)
A31150	應收帳款	(14,771)	6,262
A31200	存貨	164	(164)
A31230	預付款項	26	2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1)	412
A32125	合約負債	(5,676)	—
A32130	應付票據	8	2
A32150	應付帳款	1,025	(2,2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870	(5,861)
A32200	負債準備	3,022	(1,163)
A32210	預收款項	—	5,9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1)	(12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	1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244	5,1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60	2,02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76	(1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780	6,96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19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47,80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27)	(5,9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9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8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7)	(45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972	3,6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104)	(45,32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202)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6,7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202)	16,77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5,526)	(21,58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882	123,46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356	\$ 101,88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協

經理人：曾正協

會計主管：曾玉琴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4 年 5 月 22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電腦及相關週邊設備暨軟體之銷售、租賃、維修服務及系統整合設計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89 年 10 月 12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1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 IFRSs 之影響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 50,571	\$ 50,571	(1)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	—	(2)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1,431	37,601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6,554	156,554	(3)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AS 39)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重 分 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14,193	\$ —	\$ —	\$ 14,193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	—	50,571	—	50,571	14,312	(14,312)	(1)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	—	—	—	—	—	—	(2)
小 計	14,193	50,571	—	64,764	14,312	(14,3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	—	—	—	—	—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	41,431	(3,830)	37,601	1,191	(5,021)	(2)	
小 計	—	41,431	(3,830)	37,601	1,191	(5,0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加：自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重分類	—	156,554	—	156,554	—	—	—	(3)
小 計	—	156,554	—	156,554	—	—	—	
合 計	\$ 14,193	\$ 248,556	\$ (3,830)	\$ 258,919	\$ 15,503	\$ (19,333)		

(1)原依 IAS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於適用 IFRS9 時，經本公司依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予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累積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312 仟元，調整至保留盈餘。

(2) 原依 IAS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於適用 IFRS9 時，經本公司依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分類，部分投資轉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依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再衡量後，其公允價值仍為 0 仟元。另其餘係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再衡量後調整減除 3,830 仟元，另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認列減損損失而累積於保留盈餘共計 1,191 仟元，調整至其他權益，並依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公允價值衡量產生之評價損失 3,830 仟元，認列其他權益項下。

(3) 原依 IAS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依 IFRS9 規定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IFRS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18 「收入」、IAS11 「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15，其累積影響數調整於保留盈餘，相關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影響如下：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應收帳款	\$ 30,640	\$ (9,068)	\$ 21,572
合約資產－流動	—	9,068	9,068
合計	\$ 30,640	\$ —	\$ 30,640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預收款項	\$ 26,120	\$ (26,120)	\$ —
合約負債－流動	—	26,120	26,120
合計	\$ 26,120	\$ —	\$ 26,120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採先前公報(IAS18「收入」)之參考資訊及其相關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影響列示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IFRS 15)	未適用 IAS18 影響數	107 年 12 月 31 日 (IAS 18)
應收帳款	\$ 36,293	\$ 12,708	\$ 49,001
合約資產—流動	12,708	(12,708)	—
資產影響	\$ 49,001	\$ —	\$ 49,001
合約負債—流動	\$ 20,444	\$ (20,444)	\$ —
預收款項	—	20,444	20,444
負債影響	\$ 20,444	\$ —	\$ 20,444

- (1) 商品銷貨收入之收入認列方式與適用 IFRS15 前一致。其預收之金額將列為合約負債。於適用 IFRS15 前係認列為預收款項。
- (2)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之收入認列方式與適用 IFRS15 前一致。另預期可收回之已投入成本於未具收款權時係列為合約資產，若已收款金額高於預期可收回之已投入成本時，則列為合約負債。於適用 IFRS15 前係分別列為應收帳款及預收款項。
- (3) 勞務及維修收入之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與適用 IFRS15 前一致。其預收之金額將列為合約負債。於適用 IFRS15 前係認列為預收款項。
- (4) 授權收入之滿足義務方式與適用 IFRS15 前一致。其預收之金額將列為合約負債。於適用 IFRS15 前係認列為預收款項。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 IFRSs 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金管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10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10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108 年 1 月 1 日
IAS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	108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10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租賃」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 IFRS 16「租賃」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財務報表，其影響將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

2.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46,917	\$ 46,917
資產影響	\$ —	\$ 46,917	\$ 46,917
租賃負債—流動	\$ —	\$ 9,801	\$ 9,80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7,321	37,321
負債影響	\$ —	\$ 47,122	\$ 47,122
保留盈餘	\$ 71,604	\$ (205)	\$ 71,399
權益影響	\$ 71,604	\$ (205)	\$ 71,399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10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110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109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除外。

流動負債包括：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紀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另自取得日至到期日在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定期存款期間逾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款項)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本公司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七)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含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份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其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 106 年度適用)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十二)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保固責任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依管理階層對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三)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本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程式軟體光碟交易，產品於送達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依合約提供軟硬體建置及新增修改需求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若履約義務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收入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之回收可能性，就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之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不予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之成本應於當期認列損失。本公司於陸續建置過程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價款逾已認列之收入，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3. 勞務及維修收入

主要來自於軟硬體維護、管理服務及資訊傳輸，相關收入依合約約定滿足履約義務之方式，分別於勞務提供時或於合約期間逐期認列收入，已預收之款項列為合約負債。

4. 授權收入

軟體授權交易因並未承諾將從事改變軟體功能性之活動，且該等軟體在不更新或無技術支援之情況下仍可維持運作，收取之權利金係於移轉軟體授權碼時認列授權收入；依使用量或授權期間收取之權利金係於使用時或隨時間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授權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若勞務交易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收入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之回收可能性，就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之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不予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之成本應於當期認列損失。期末將同一勞務合約專案應收勞務款餘額超過預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及預收勞務款餘額超過應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分別帳列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項下。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庫藏股票

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1)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

(2)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3)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本公司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未來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於 107 年度適用)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請參閱附註六(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於 106 年度適用)

本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當有客觀證據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時，備抵呆帳適用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認列須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之年度應收帳款之帳面價值及壞帳構成影響。

(三)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五)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認列

本公司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認列，屬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認列係考慮已發生之成本及其回收之可能性，並就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已經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故於收入認列之過程中，本公司須運用判斷估計決定已發生之成本回收性。

(七)公允價值衡量(於 107 年度適用)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經考量被投資者於活絡市場及非活絡市場無可供參考之報價，經本公司取得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淨值進行衡量且評估被投資者之計畫、績效、投資目標、管理之變動等，及本公司預期係透過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獲利及收回投資款模式，進行衡量參考。若未來因相關資訊之取得及被投資者之營運模式變動等，可能產生公允價值之衡量模式產生變化。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30	\$ 205
銀行存款	39,186	45,82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37,040	55,853
合 計	\$ 76,356	\$ 101,882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9,562	\$ —
未上市(櫃)股票	—	—
合 計	\$ 49,562	\$ —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	\$ 14,193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7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 12,891
MAX VENTURES SERVICES III, INC.	15,262
MAX VENTURES SERVICES IV, INC.	6,045
MAX VENTURES SERVICES V, INC.	1,536
合 計	<u>\$ 35,734</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配盈餘方式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淨值為其公允價值。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度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六)附註。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7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逾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1,544
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	7,200
合 計	<u>\$ 228,744</u>

1.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12%~2.1%。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八。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0,57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 5,422 仟元。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 20,000
MAX VENTURES SERVICES III, INC.	14,955
MAX VENTURES SERVICES IV, INC.	6,010
MAX VENTURES SERVICES V, INC.	1,657
飛鉉科技(股)公司	—
累計減損	(1,191)
合 計	<u>\$ 41,431</u>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以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因其部份轉投資標的之價值有所減少，本公司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減損損失為 1,191 仟元。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49,291
已提供擔保之備償戶	7,263
合計	<u>\$ 156,554</u>

- 1.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已提供擔保之備償戶之利率區間均為年利率 0.12%~1.15%。
- 2.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八。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75	\$ 598
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	36,349	30,646
減：備抵損失	(56)	(6)
小計	36,293	30,640
合計	\$ 36,368	\$ 31,238

1.應收帳款(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 60 天，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產業之特質。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2)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

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 60 天	逾期 61 ~90 天	逾期 91 ~180 天	逾期 181 ~365 天	逾期 366 ~730 天	逾期 73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0.5%	1%	3%	50%	100%	—
總帳面金額	\$ 27,822	\$ 6,749	\$ —	\$ 351	\$ 1,423	\$ 4	\$ —	\$ 36,349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 失)	—	—	—	(3)	(49)	(4)	—	(56)
攤銷後成本	\$ 27,822	\$ 6,749	\$ —	\$ 348	\$ 1,374	\$ —	\$ —	\$ 36,293

(3)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 6
加：本期提列	50
期末餘額	\$ 56

2.應收帳款(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2)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29,713
已逾期但未減損	
0~60 天	399
61~90 天	1,108
91 天以上	18
合 計	\$ 31,23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3)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1,888
減：本期備抵呆帳轉回利益	(1,882)
期末餘額	\$ 6

(九)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6,315	\$ 6,31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315)	(6,151)
淨 額	\$ —	\$ 164

本公司未有任何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採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未上市(櫃)子公司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 978	\$ 3,960
合 計	\$ 978	\$ 3,960

-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於薩摩亞地區成立 KW WORLD TECHNOLOGY INC.，額定股本為 USD 500 仟元，本公司取得 100%股份，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匯款完竣。
-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3,080)	\$ (294)
其他綜合損益	\$ (67)	\$ (71)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運輸設備	\$ 969	\$ 5,182	\$ —	\$ —	\$ 6,151
辦公設備	13,702	1,221	(1,809)	—	13,114
租賃改良	7,217	731	—	—	7,948
小 計	21,888	7,134	(1,809)	—	27,21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運輸設備	—	761	—	—	761
辦公設備	6,867	3,099	(1,809)	—	8,157
租賃改良	5,088	1,387	—	—	6,475
小 計	11,955	5,247	(1,809)	—	15,393
淨 額	\$ 9,933	\$ 1,887	\$ —	\$ —	\$ 11,820
106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074	\$ —	\$ (4,074)	\$ —	\$ —
房屋及建築	1,747	—	(1,747)	—	—
運輸設備	6,472	969	(6,472)	—	969
辦公設備	13,469	5,007	(4,774)	—	13,702
租賃改良	7,008	209	—	—	7,217
小 計	32,770	6,185	(17,067)	—	21,888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836	32	(868)	—	—
運輸設備	6,040	432	(6,472)	—	—
辦公設備	8,412	3,230	(4,775)	—	6,867
租賃改良	3,823	1,265	—	—	5,088
小 計	19,111	4,959	(12,115)	—	11,955
淨 額	\$ 13,659	\$ 1,226	\$ (4,952)	\$ —	\$ 9,933

1.本公司分別按各組成項目之下列耐用年限，並以直線法為基礎予以計提折舊。

項 目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49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租賃改良	2 年~5 年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29,614	\$ 23,868
應付營業稅	1,670	1,60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824	678
應付設備款	619	212
應付休假給付	53	216
其他	5,810	5,732
合計	\$ 42,590	\$ 32,313

(十三)負債準備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保固之負債準備	\$ 5,994	\$ 3,954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982	—
合計	\$ 6,976	\$ 3,954
流動	\$ 6,423	\$ 3,954
非流動	553	—
合計	\$ 6,976	\$ 3,954

1.保固之負債準備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3,954	\$ 5,117
本期提列	5,467	902
本期使用	(3,427)	(2,065)
期末餘額	\$ 5,994	\$ 3,954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2.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	\$ —
本期提列	982	—
本期使用	—	—
期末餘額	\$ 982	\$ —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管理階層預期履行部分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履行合約經驗及案件完工程度等因素調整。

(十四) 預收款項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收收入	\$ —	\$ 15,376
預收工程款	—	10,744
其他預收款	—	—
合 計	\$ —	\$ 26,120

(十五)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5,772 仟元及 6,160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1)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592	\$ 33,6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092)	(19,63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500	\$ 14,046

(2)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33,680	\$ (19,634)	\$ 14,04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8	—	468
利息費用(收入)	488	(289)	199
計畫縮減影響數	—	—	—
認列於損益	956	(289)	6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39)	(53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6	—	87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920)	—	(9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	(539)	(583)
雇主提撥	—	(630)	(630)
福利支付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4,592	\$ (21,092)	\$ 13,500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679	\$ (21,487)	\$ 13,19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31	—	531
利息費用(收入)	590	(371)	219
計畫縮減影響數	—	—	—
認列於損益	1,121	(371)	75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6	14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96	—	5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96	146	742
雇主提撥	—	(638)	(638)
福利支付	(2,716)	2,716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3,680	\$ (19,634)	\$ 14,046

(3)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成本	\$ 371	\$ 383
推銷費用	69	75
管理費用	96	1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	192
合 計	\$ 667	\$ 750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兩年期之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消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20%	1.45%
未來薪資成長率	3.00%	3.00%

(6)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或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876)	\$ (966)
減少0.25%	\$ 910	\$ 1,0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 3,743	\$ 4,179
減少1%	\$ (3,295)	\$ (3,624)

(7)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計未來1年內提撥金額	\$ 630	\$ 63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時間	14年	15年

(十六)權益

1.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股數(仟股)	30,675	30,675
已發行股本	\$ 306,746	\$ 306,74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均為 60,0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保留供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為 30,675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2. 資本公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庫藏股票交易	\$ 1,511	\$ 1,51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84	1,284
合 計	\$ 2,795	\$ 2,795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於無累積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或以現金分配。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83	\$ 1,996	\$ 9,953	\$ 23,232
追溯適用影響數	—	—	15,503	15,503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1,283	1,996	25,456	38,73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34	—	(63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9,202)	(9,20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996)	1,996	—
107 年度淨利	—	—	41,476	41,476
107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	—	595	59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917	\$ —	\$ 59,687	\$ 71,604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83	\$ 1,318	\$ 4,902	\$ 17,50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78	(678)	—
106 年度淨利	—	—	6,345	6,345
106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	—	(616)	(61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83	\$ 1,996	\$ 9,953	\$ 23,23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得應事業經營之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經股東會決議之，由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盈餘中直接提存。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得視公司營運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情形，並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性，平衡股利，擬採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34	\$ —		
現金股利	9,202	—	\$ 0.3	\$ —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5.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639)	\$ (699)
當期產生之兌換差額	(31)	60
期末餘額	\$ (670)	\$ (6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 —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5,021)
期初餘額(IFRS9)	(5,021)
當期產生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1,867)
期末餘額	\$ (6,888)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8,890
當期產生未實現損益	5,422
期末餘額	\$ 14,312

6.庫藏股票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仟股)	轉讓予員工	1,200	—	(1,200)	—
金額		\$ 16,775	\$ —	\$ (16,775)	\$ —

(1)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庫藏股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106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1,200仟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16,775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1,200股轉讓與員工，認股基準日為民國106年8月28日，並已全數完成過戶。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仟元)	\$ 41,476	\$ 6,345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675	29,81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1.35	\$ 0.21

2.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仟元)	\$ 41,476	\$ 6,345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675	29,8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仟股)	115	2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790	29,835
稀釋基本每股盈餘(元)	\$ 1.35	\$ 0.21

若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營業收入

1.107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107 年 度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 113,836
勞務及維修收入	69,398
授權收入	67,785
合 計	\$ 251,019

(1)客戶合約之說明

A.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本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軟硬體建置及新增修改需求服務，客戶係於合約約定進度驗收後 60 天支付合約對價，本公司因履約義務之結果無法可靠衡量，僅在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B. 勞務及維修收入

主要來自於軟硬體維護、管理服務及資訊傳輸服務，依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之付款條件收取合約對價，主要為簽約後或提供勞務後收取，相關收入依合約約定滿足履約義務之方式，分別於勞務提供時或於合約期間逐期認列收入，已預收之款項列為合約負債。

C. 授權收入

本公司軟體授權交易依與客戶簽訂合約之約定，於提供軟體授權時收取權利金，及採計量方式收取權利金，其收款條件依合約之約定主要採簽約時收款或依使用量統計後收款。

(2)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請參閱附註六(八)）	\$ 36,293
合約資產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 12,708
合約負債	
軟硬體系統整合	(2,555)
勞務及維修服務	(14,257)
授 權	(3,362)
合 計	\$ (20,444)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 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	\$ 10,083
勞務及維修服務	12,397
授 權	1,220
合 計	\$ 23,700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於 107 年度起適用)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第 一 事 業 群	第 二 事 業 群	教 育 文 創 事 業 群	其 他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 95,009	\$ 18,800	\$ 27	\$ —		\$113,836
勞務及維修收入	35,502	26,703	622	6,571		69,398
授權收入	1,743	66,030	12	—		67,785
合 計	\$132,254	\$111,533	\$ 661	\$ 6,571		\$251,019

(4)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合約預期存續超過一年以上且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分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u>	
— 108 年履行	\$ —
小 計	—
<u>勞務及維修服務</u>	
— 108 年履行	12,335
— 109 年履行	2,191
— 110 年以後履行	—
小 計	14,526
<u>授 權</u>	
— 108 年度履行	2,760
— 109 年度履行	602
— 110 年度以後履行	—
小 計	3,362
合 計	\$ 17,888

2.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營業收入之分析如下：

	106 年 度
軟硬體系統整合收入	\$ 71,731
勞務及維修收入	70,573
授權收入	61,365
合 計	<u>\$ 203,669</u>

(十九)營業成本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軟硬體系統整合成本	\$ 44,751	\$ 42,549
勞務及維修成本	46,777	38,984
授權成本	22,852	25,173
合 計	<u>\$ 114,380</u>	<u>\$ 106,706</u>

(二十)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8,079	\$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785)	5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294</u>	<u>\$ 507</u>

於 107 年 2 月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754	\$ 1,165
永久性差異	(1,124)	(65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稅率影響數	(1,336)	—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失效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94</u>	<u>\$ 507</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12	\$	(1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		(1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	48	\$	(257)

3.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 失	\$ 1,046	\$ 217	\$ —	\$ 1,263
未實現兌換損失	8	4	—	12
未實現保固成本	672	527	—	1,199
虧損性合約未實 現損失	—	196	—	196
未實現薪資費用	451	199	—	650
退休金未提撥數	1,658	299	—	1,957
未實現投資損失	1,562	891	—	2,453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730	—	12	742
虧損扣抵	1,969	(1,969)	—	—
金融資產減損損 失	203	36	—	239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31	—	36	167
聯屬公司間未實 現利益	264	14	—	278
金融商品評價損 失	—	134	—	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694	\$ 548	\$ 48	\$ 9,290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263	\$ (263)	\$ —	\$ —
其 他	—	26	—	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63	\$ (237)	\$ —	\$ 26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46	\$ —	\$ —	\$ 1,0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	—	8
未實現保固成本	870	(198)	—	672
未實現薪資費用	732	(281)	—	451
退休金未提撥數	1,639	19	—	1,658
未實現投資損失	1,512	50	—	1,562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604	—	126	730
虧損扣抵	2,112	(143)	—	1,96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3	—	203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	—	131	131
聯屬公司間未實 現利益	—	264	—	264
其 他	256	(256)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771	\$ (334)	\$ 257	\$ 8,694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 益	\$ —	\$ (263)	\$ —	\$ (26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0)	90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0)	\$ (173)	\$ —	\$ (263)

4.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扣抵之暫時性差異	\$ 980	\$ 907

5.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廿一)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2,621	\$ 60,558	\$ 123,179
勞健保費用	6,322	4,656	10,978
董事酬金	—	2,153	2,153
其他用人費用	2,843	2,324	5,167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3,621	2,763	6,384
折舊費用	2,533	2,714	5,247
攤銷費用	194	451	645

10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59,781	\$ 61,284	\$ 121,065
勞健保費用	6,165	5,649	11,814
董事酬金	—	1,077	1,077
其他用人費用	2,806	2,668	5,474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3,604	3,306	6,910
折舊費用	2,539	2,420	4,959
攤銷費用	267	861	1,128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54

人及 1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4 人。

(2)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以往虧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分別為 3,216 仟元及 452 仟元；估列之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608 仟元及 226 仟元。

(4)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一致。

(5)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廿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356	\$ 101,8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562	14,1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3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74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5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1,431
合約資產-流動	12,708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156,554
應收票據	75	598
應收帳款	36,293	30,640
存出保證金	4,326	4,404
合 計	\$ 443,798	\$ 400,273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67	\$ 59
應付帳款	4,718	3,693
其他應付款	42,590	32,313
合 計	\$ 47,375	\$ 36,065

2.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9,562	\$ —	\$ —	\$ 49,56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5,734	35,734
合計	\$ 49,562	\$ —	\$ 35,734	\$ 85,296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193	\$ —	\$ —	\$ 14,19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50,571	—	—	50,571
合計	\$ 64,764	\$ —	\$ —	\$ 64,764

(1)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月1日餘額	\$	37,6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6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5,734

(3)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經考量被投資者於活絡市場及非活絡市場無可供參考之報價，經本公司取得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淨值進行衡量，且評估被投資者之計畫、績效、投資目標、管理之變動等，及本公司預期係透過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獲利及收回投資款模式，進行衡量參考。

3.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4.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A. 外幣匯率風險

有關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08	30.71	\$ 24,826	\$ 863	29.76	\$ 25,705
人民幣	3,991	4.472	17,848	3,782	4.565	17,26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51	30.71	\$ 23,065	\$ 751	29.76	\$ 22,352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及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民國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27 仟元及 430 仟元。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定期存款，預期並無重大利率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影響微小。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股票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6 仟元及 357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2 仟元及 506 仟元。

(2)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各營運事業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3)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67	\$ —	\$ —	\$ —	\$ —	\$ 67
應付帳款	4,718	—	—	—	—	4,718
其他應付款	42,590	—	—	—	—	42,590
	<u>\$ 47,375</u>	<u>\$ —</u>	<u>\$ —</u>	<u>\$ —</u>	<u>\$ —</u>	<u>\$ 47,37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59	\$ —	\$ —	\$ —	\$ —	\$ 59
應付帳款	3,693	—	—	—	—	3,693
其他應付款	32,313	—	—	—	—	32,313
	<u>\$ 36,065</u>	<u>\$ —</u>	<u>\$ —</u>	<u>\$ —</u>	<u>\$ —</u>	<u>\$ 36,065</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艾爾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與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為同一人)
旭文文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與本公司之董事為同一人)
愛期匠軟件(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進 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	\$ 11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銷 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661	\$ —
孫 公 司	\$ 551	\$ —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營業費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95	\$ 1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4.財產交易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32	\$ 129

5.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65	\$ —

6.應 付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00	\$ —

(三)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372	\$ 11,939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 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銷貨之履約保證	\$ 5,0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2,200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銷貨之履約保證	—	5,0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	2,200
合 計		\$ 7,200	\$ 7,2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客戶 A 函告本公司中止系統建置合約，主張本公司應返還及給付已支付之價金、遲延違約金及賠償款計 27,380 仟元暨其相關利息。針對此項要求，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分二階段進行開發建置及完成驗收，第一階段已由客戶 A 完成驗收合格，第一期款 8,400 仟元業已收訖。第二期款 5,333 仟元(未稅)未收回，且該款項業已於 103 年度全數提列損失。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客戶 A(原告)及本公司(反訴原告)之訴及假執行聲請均駁回。另客戶 A 及本公司已分別於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及 106 年 3 月 28 日提起上訴，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9 日經高等法院二審判決，針對前述之上訴及追加之訴均駁回，為維護本公司及股東之權益，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提起上訴，全案尚待審理中。

(二)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至到期日尚應支付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8 年度	\$ 11,077
109 年度~112 年度	40,617
113 年度以後	—
合 計	\$ 51,69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附表二。

2.轉投資事業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2,264	\$ 49,562	2.06%	\$ 49,562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2,000,000	12,891	5.47%	12,891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III,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500,000	15,262	19.45%	15,262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IV,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200,000	6,045	19.05%	6,045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V,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51,063	1,536	15.69%	1,536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飛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1,800	—	24.55%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 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凱衛資訊股 份有限公司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業務	\$ 15,471 (CNY 3,088)	\$ 15,471 (CNY 3,088)	500,000	100.00	\$ 978 (CNY 600)	\$ (3,080) (CNY - 676)	\$ (3,080) (CNY - 676)	子公司 (註)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 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愛期匠軟件(上 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開 發、設計製作	\$ 15,012 (CNY 3,000)	(2)	\$ 15,012 (CNY 3,000)	\$ -	\$ -	\$ 15,012 (CNY 3,000)	\$ (3,054) (CNY - 670)	100%	\$ (3,054) (CNY - 670)	\$ 2,111 (CNY 473)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 15,012 (CNY 3,000)	\$ 15,012 (CNY 3,000)	\$ 224,15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二）。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採 107 年 12 月底本公司之淨值 60% 計算。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 107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四)
應收票據明細表	附註六(八)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 2
存貨明細表	附註六(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 4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 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三)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十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 7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 8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 9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 10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1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8,539	
外幣存款	美金(仟元)：USD 8 人民幣(仟元)：CNY 87	64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仟元)：CNY 1,000	4,472	
	台幣存款	32,568	
合 計		\$ 76,356	

註：外幣存款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如下：

美 元：台幣=1：30.715

人民幣：台幣=1：4.472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2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客戶 A	\$ 8,847	
客戶 B	8,261	
客戶 C	3,514	
其 他	15,562	各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 5%
小 計	36,184	
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65	
小 計	165	
減：備抵損失	(56)	
淨 額	\$ 36,293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3

名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仟股)	帳面價值 (註)	張 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帳面價值		
中菲電腦(股)公司	380	\$ 14,193	—	\$ 442	380	\$ 14,635	—	\$ —		
零壹科技(股)公司	2,522	50,571	—	(1,009)	—	—	2,522	49,562	無	
飛鎰科技(股)公司	1,712	—	—	—	—	—	1,712	—	無	
合 計		\$ 64,764		\$ (567)		\$ 14,635		\$ 49,562		

註：50,571 仟元係適用 IFRS 9 重分類。

零壹科技(股)公司及飛鎰科技(股)公司期初餘額 50,571 仟元，係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IFRS 9，並依本公司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後，分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4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仟股)	金 額 (註)	張 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 (股)公司	2,000	\$ 15,432	—	\$ —	—	\$ 2,541	2,000	\$ 12,891	無	
MAX VENTURES SERVICES III,INC.	500	14,804	—	458	—	—	500	15,262	無	
MAX VENTURES SERVICES IV,INC.	200	5,870	—	175	—	—	200	6,045	無	
MAX VENTURES SERVICES V,INC.	51	1,495	—	41	—	—	51	1,536	無	
合 計		\$ 37,601		\$ 674		\$ 2,541		\$ 35,734		

註：期初 37,601 仟元係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IFRS 9，並依本公司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31 仟元並扣除再衡量之影響數 3,830 仟元。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5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500	\$ 3,960	—	\$ —	—	\$ (2,982)	500	100	\$ 978	\$ —	\$ 978	無	
合 計		\$ 3,960				\$ (2,982)			\$ 978		\$ 978		

註：本期減少為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3,080)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67)仟元及已實現銷貨損益毛利 165 仟元。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6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廠 商 A	\$ 2,905	
廠 商 B	320	
廠 商 C	319	
廠 商 D	241	
其 他	933	各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合 計	\$ 4,718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 7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6,315	
加：本期進貨		—	
技術人員人工成本		5,991	
間接費用		38,760	
減：期末存貨		(6,315)	
銷貨成本：(軟硬體系統整合成本)		44,751	
勞務及維修成本		46,777	
授權成本		22,852	
		\$ 114,380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 8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14,152	
保 險 費		2,098	
其 他 費 用		4,631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推銷費用 5%
合 計		\$ 20,881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 9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27,360	
勞 務 費		3,048	
其 他 費 用		8,231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管理費用 5%
合 計		\$ 38,639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 10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24,023	
租 金 支 出		2,169	
保 險 費		2,299	
其 他 費 用		3,885	各科目餘額未超過研究費用 5%
合 計		\$ 32,376	